

辽宁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关于东北财经大学“辽宁省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基地”等 20 家研究基地被评为 省级重点新型智库的通报

各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

按照新型智库建设要求，省社科联通过建立工作机制、搭建智库平台、开展学术活动等形式，积极引导各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以下简称“基地”）紧紧围绕辽宁振兴发展大局开展研究，推出了一批具有前瞻性、规律性、创新性的高质量研究成果，为各级党委政府提供了大量的优质决策咨政产品，有效地发挥了的思想库和智囊团作用。经推荐、申报、评审，东北财经大学“辽宁省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基地”等 20 家基地被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评为省级重点新型智库（名单见附件）。

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的重要部署。近年来，各基地围绕党和国家的决策部署以及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扎实开展对策和应用研究，拿出了务实管用的研究成果。仅 2021 年，各基地的研究成果获国级批示 13 项、省级批示 88 项、市级

批示 27 项，国家部委采纳 22 项、省直及市级采纳 72 项、各市部门采纳 38 项、企事业单位采纳 51 项；在人民日报、求是杂志、光明日报等主要媒体发表成果 32 篇，省直内刊发表成果 44 篇，CSSCI 发表论文 496 篇，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375 篇，其他刊物发表论文 695 篇。编印《社科智库》132 期，其中，54 篇得到省级领导 82 人次的批示，辽宁省委党校（行政学院）“辽宁省党建研究基地”的《激励省直机关干部敢担当有作为》建议被吸纳到省委相关部门工作要点和工作计划之中，并在县以上单位转发；沈阳体育学院“体育产业与公共政策研究基地”的《关于促进我省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对策与建议》获省委主要领导的重要批示并纳入冰雪产业发展规划和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大连海洋大学“海洋经济发展与法律政策研究基地”的《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劳动用工法律风险防范的对策》获省政府主要领导的重要批示，被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向全省转发；大连海事大学“辽宁省域陆海统筹政策与法律研究基地”“航运经济发展研究基地”的多项咨政成果获得中央主要领导重要批示并被中央和有关部委文件采纳。各基地服务决策成果实现新突破，理论研究水平上了新台阶。

希望被评为重点新型智库的基地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着力深化重大问题研究，着力提升咨政建言

水平，进一步增强服务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能力，助力辽宁振兴发展实现新突破。其他基地要按照《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要求，围绕基地的研究方向，紧密结合我省振兴发展实际，关注辽宁、服务辽宁，开展有针对性的研究，不断激发基地建设活力、提升建设质量，争取早日进入省级重点新型智库。

附件：省级重点新型智库名单（部分）

辽宁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年9月19日



附件

第一、二批省级重点新型智库名单（部分）

1. 东北财经大学“辽宁省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基地”
2. 辽东学院“朝鲜半岛研究基地”
3. 辽宁大学“中国（辽宁）自由贸易实验区研究基地”
4. 辽宁大学“辽宁省财政研究基地”
5. 辽宁师范大学“沿海经济带发展研究基地”
6. 沈阳农业大学“农业农村现代化研究基地”
7. 渤海大学“辽宁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研究基地”
8. 大连大学“辽宁文化形象研究基地”
9. 大连海事大学“航运经济发展研究基地”
10. 大连交通大学“‘一带一路’交通与区域经济发展研究
11. 东北财经大学“金融与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
12. 东北大学“公共政策与城市文化研究基地”
13. 辽宁大学“东北振兴与高等教育区域中心建设研究基地”
14. 辽宁石油化工大学“辽宁省石油化工产业发展研究基地”
15. 沈阳工业大学“辽宁省装备制造业发展研究基地”
16. 沈阳建筑大学“辽宁省低碳建设与城市更新研究基地”

17. 沈阳师范大学“辽宁营商环境及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基地”
18. 沈阳体育学院“体育产业与公共政策研究”
19. 辽宁省委党校（行政学院）“辽宁省党建研究基地”
20. 中国医科大学“辽宁省仁心医者培养与创新发展研究基地”